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文件目录

会议议程.....	1
会议须知.....	2
议案一：关于变更 2022 年、2023 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议案三：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6
议案四：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7
议案五：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24年12月23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2024年12月23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紫海路170号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总经理蒋渊

四、会议议程：

（一）会议开始

- 1、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2、董事会秘书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情况、会议须知

（二）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三）宣读股东会会议议案

（四）审议议案并投票表决

- 1、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
-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 3、股东投票表决

（五）宣布现场会议休会，计票

（六）监票人宣读计票结果

（七）出席会议律师对股东会会议程序及议案表决结果发表意见

（八）宣读股东会决议，与会董事签署会议文件

（九）会议主持人宣布闭会

会议须知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各项权利。同时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侵犯其他股东权益,不扰乱大会的正常程序。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必须遵守会场秩序,需要发言时接受公司统一安排。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以书面方式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先以书面方式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2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3分钟,发言时应先报股东名称和所持股份数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的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的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投票表决事宜如下:

1、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案审议的，为公司于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该等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也可以于会议现场参加投票。

2、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在表决票上填写所拥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并签名。

3、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就每项议案填写表决票，行使表决权。在全部议案宣读后的审议表决阶段，与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就议案内容向会议主席申请提出自己的质询或意见。

4、每个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赞成、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视为“弃权”。

5、全部议案审议表决结束后，本次股东会工作人员将表决票收回。

6、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八、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九、股东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

议案一：关于变更2022年、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将公司 2022 年、2023 年回购股份变更前回购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请予以审议。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二：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已编制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请予以审议。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三：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已编制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请予以审议。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四：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 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拟定和修改本员工持股计划；
- （2）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包括但不限于审批后续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 （3）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
- （4）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5）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6）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资金、证券账户相关手续以及所受让股票的锁定和解锁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 （7）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 （8）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请予以审议。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五：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将已完成募投项目“光电子材料及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请予以审议。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